

目錄

主所渴望的合一與同心並  
祂所喜悅的身体生活與事奉



第一篇 主心願中的渴望—祂信徒的合一

第二篇 主心愛的喜悅—祂身体的彰顯與事奉

第三篇 身体的生活

第四篇 身体的事奉

# 第一篇 主心願中的渴望—祂信徒的合一

[回目錄](#) [下一篇](#) 

**讀經：**約翰福音十七章二節，六節，十一節下，十四至二十三節，馬太福音十八章十九節，使徒行傳一章十四節，哥林多前書一章十節，腓立比書二章二節下，以弗所書四章四至六節，哥林多前書四章十七節下，七章十七節下，十一章十六節，十四章三十四節上，啟示錄二章七節上，十一節上，十七節上，二十九節，三章六節，十三節，二十二節，一章二十節。

## 綱目

### 壹 主心願的渴望變為祂專特的禱告：

一 在臨去十字架之前。

二 向父祈求。

三 切要祂所有的信徒合一：

1 合一於父的名和父的生命裡—約十七 2, 6, 11 下：

a 父是源頭，父的名指是源頭之父的自己（人位）。

b 父的生命帶同父的性情，作在父人位裡合一的元素。

2 合一於聖別之話的實際裡—約十七 14~21：

a 神的話是以神自己為實際。

b 神實際的話聖別我們脫離攙雜的世界，歸神為聖。

3 合一於彰顯神性的榮耀—約十七 22~23：

a 父的榮耀指神聖生命帶著神聖性情，使神性得著輝煌的彰顯。

b 神性輝煌的彰顯使我們脫離自己。

## 貳 合一的實行：

- 一 在召會生活中的同心合意，心思相同—太十八 19，徒一 14。
- 二 一樣的話語，一樣的心思，一樣的意見，彼此和諧—林前一 10。
- 三 思念相同，愛心相同，魂裡聯結—腓二 2 下。
- 四 根據召會一的屬性—弗四 4~6。
- 五 照著使徒的教訓—林前四 17 下，七 17 下，十一 16，十四 34 上。
- 六 照著那靈對眾召會所說同樣的話—啟二 7 上，11 上，17 上，29，三 6，13，22。
- 七 指明七召會的七個金燈台是完全相同—啟一 20。

**禱告：**主，我們為著你的話敬拜你。因著你的同在，我們滿有信心，是你在這裡工作。主阿，我們承認我們軟弱、微小，甚至無用。我們實在需要你的憐憫，你的憐憫是我們的倚靠。主阿，求你多方的潔淨我們，裡外你都潔淨。感謝你潔淨的寶血；你的膏油也塗抹我們。主阿，對我們每一個人說話，給我們每一個人都有一句話，是你今晚所要賜給的。主阿，我們真感謝、讚美你，你有寶血，你有膏油，你也有聖別的話語。哦，主耶穌，把我們每一個人從深處都打開，並且叫我們向你打開。主阿，但願我們裡面沒有一點點的隱藏、遮蔽，我們也絲毫不躲避，沒有一點怕見你的面。我們實在願意面對面的朝見你，但願你的面光，就是你可愛的面容，成了我們的眷顧。主阿，我們多年跟隨你，常常有你的同在，只是今晚我們要你更加與我們同在，摸著我們裡面的深處。主阿，你是我們的元首，我們在這裡向你敬拜。我們願意對你有更深的認識；對你的身體，你那一生機的身體，有更多的認識；對於我們自己和眾肢體，也都有更透徹的認識，使我們能進入你身體的感覺裡，不僅維持與你的關係，更維持在你身體中與眾肢體的關係。主阿，我們永不能忘記你邪惡的仇敵。你知道他是隨著我們的。你在那裡作工，他也在那裡忙碌。主阿，我們求你捆綁他，我們在你得勝的名裡也捆綁他。我們實在相信凡我們在這裡所捆綁的，就是你在天上已經捆綁的。主阿，捆綁你的仇敵。你應許我們說，你快要將他踐踏在我們腳下。但願這話今晚就成全在我們中間。我們裡面那些出於蛇的毒，那些受蛇傷的地方，你都為我們清理，叫他從我們裡面完全被踐踏出去。主阿，你釋放你的話語，叫我們個個都得著你那無限的供應。願你再一次眷臨我們，叫我們裡面更有你的榮耀，更顯出你輝煌的果效。阿們。

## 看見合一，達到同心合意

差不多有一年了，再看見弟兄們，很是喜樂。我願意和你們大家有些更親近、更透切的交通。我們讀過了這篇信息所有的經節和綱目，相信你們會有一些印象，知道我們今晚在這裡主要的就是交通兩點：一點是合一，另一點就是同心合意。說到合一，好像比較高，遠在天上；但說到同心合意，就很近了，就在這裡，乃是我們裡面的情形。這同心合意，從字面上著，有心也有意；無論是心或是意，都是說到我們心思裡的故事。

按新約的例證看，合一是相當的客觀，遠在天上，高不能及；但同心合意卻非常的主觀，直接說到我們的光景。所以我們可以說，同心合意就是合一的實行。有合一，卻沒有同心合意，就像紙上談兵，沒有實際。光講合一，卻不講同心合意，那不過是高尚的大道理；好是好，卻不實用。但我們若是加上了同心合意，就像風箏從天空給我們拉了下來，合一就來到我們這裡了。我們有同心合意，就有合一的實行。所以，我們要先講合一，而後再講合一的實行，就是同心合意。

已經有相當的一段時間，我裡面翻來覆去，就是一個感覺，不必說外面，就在我們中間，這合一實在是受了極大的虧損，同心合意可說也談不上。我們整個的情形是大同小異，合一忽略了，同心合意也被擺在一邊。所以我裡面一直有個負擔，也很想回來看看大家。我覺得我們目前的需要就是要看見合一，看重合一，加強的深入合一的講究，同時把合一真正當作一件事來交通，並且我們必須達到同心合意。沒有同心合意，就沒有合一；最多只有合一的談論，沒有合一的實行。

為此，我們要徹底的來看，到底聖經所說的合一是什麼。世界的人也在談合一；只要是一個團體，沒有不講合一的。一個家庭要合，一個學校也要合，在機關裡、在軍隊裡也都說要合，甚至在社區裡，在一個小的俱樂部裡，都是如此。那到底聖經所講的合一和世人所講的合一有什麼不同？我要說聖經所講的合一，和世人一般所講的合一，甚至包括我們已往所講的合一，是大不相同的。合一的字句是一樣，但其性質、質地卻不同。這好比同樣是戒指，白金是一種質地，黃金是一種質地，黃銅又是一種質地。可能形狀很近似，但質地卻完全不同。所以，我們已往所講的合一可說並沒有那麼摸著聖經所說合一的內在性質。

## 主所禱告的合一

說到這裡，我們要直接來到約翰十七章，看主耶穌所禱告的合一，而最重要的就是它的性質。就像我們買一套西服，或一件家器，最重要的是看它的質料，因為它的價值第一就在於它的質料。這一章聖經是主耶穌對父的禱告，所講的卻是關乎祂的信徒。我們若是仔細讀過，不難看見它主要的是在說榮耀，也是在說合一。但什麼是榮耀？什麼又是合一？是榮耀在先，還是合一在先，這很難講。現在我願意把我所領會的，用淺顯的話說出來，你們就領會了。

頭一節主說，『父阿…願你榮耀你的兒子，使兒子也榮耀你。』這乃是主耶穌禱告的總題。根據以下所說的，這榮耀就是合一。有榮耀，就有合一；並且有合一，就是榮耀。沒有榮耀，就沒有合一；要有榮耀，就非要合一不可。這二者乃是互為因果。禱告的題目是榮耀，實際的內容就是合一。在這一章主耶穌的禱告裡，有三次題到合一，也就是三層的合一，並且都與父有關。

第一次題到合一是與父的名和父的生命（永遠的生命）有關。（約十七 2, 6, 11 下。）所以這合一乃是在父的名和父的生命裡。這是第一層。第二次題到合一是與父的話有關。（約十七 14~21。）父的話帶著父的實際，應用到我們身上，發生了一種功效，聖別我們脫離撒但所霸佔的世界，歸神為聖。這是第二層的合一，是在父的話，也就是父的實際裡。第三次題到合一是與父的榮耀有關。（約十七 22~23。）在父的榮耀裡，我們就成為一了。這是第三層的合一。有了這三層的合一，便完成了主耶穌所禱告祂信徒的合一。

### 信徒三層的合一

#### 合一於父的名和父的生命裡

現在，我們需要把這三層的合一好好的看一下。第一層的合一，是所有的信徒合一於父的名和父的生命裡。父的名是什麼意思？父是源頭，是生命的源頭；父的名是指父的人位，就是父的自己。信徒的合一乃源自這位作生命源頭之父的自己（人位）。主所要的第一層合一既是在父這源頭裡開始，就不要我們人自己；我們不是源頭，父才是源頭。所以，我們不該憑著我們人的生命活著，應該憑著父神聖的生命活著；惟有父的生命才是源頭。所以基本上，我們要看見主所禱告信徒的合一乃是以父作源頭，不是以人作源頭。

不僅如此，這個合一也是在父的生命裡。父是指源頭，父的生命是指元素。父的生命就是我們合一的元素。所以我們所追求的合一，乃是作源頭之父的生命的合一。這個合一是以父為源頭，以父的生命為元素。這說起來是簡單，要求可是非常嚴格。我們這個人的所是和所有必須都了了。這樣，無論聖徒有千千萬萬，都是一個源頭，裡面的素質也是一個，那就必定有合一了。所以這個合一並不是一般基督徒所講的，把你我聚攏在一起，彼此都說服了，有同樣的心思和意見，就是合一了。那不過是泥巴的合一，不是精金的合一。主所要的合一乃是我們眾人有一個源頭，一個生命，都以父作源頭，憑父的生命活著。這父的生命帶著父的性情，在我們裡面作一的元素，這樣我們自然就是一了。

### 合一於聖別之話的實際裡

第二層的合一，是所有的信徒合一於父聖別之話的實際裡。主把父的名和父永遠的生命賜給我們，但祂並沒有要我們離開世界。那我們在世界裡該怎樣生活呢？為此，祂又把父的話賜給我們，父的話是以神自己為實際。神這實際就在祂的話裡；若沒有神的話，我們便摸不著神的實際。神今天就在祂的話裡，這話有神的實際，就是神的自己。神自己這實際有個特別的功用，就是聖別我們。我們常讀神話語的人都有這樣的經驗，不管我們聖經讀得懂不懂，只要早晨起來把神的話讀一讀，一天之中把神的話想一想，我們就被聖別了。

有一次，倪析聲弟兄答覆一個自認頭腦不好，聖經讀了就忘的聖徒的問題，安慰他說，聖經讀了就忘，並沒有關係。這就好像竹籃子裡面裝著米，放到河塘裡去洗；放進去，再提出來，放進去，再提出來。一連數十次，雖然水都沒有存留在籃子內，但是籃子連同裡面的米都被水洗乾淨了。常常我們用好大的力氣把聖經的話記住了，可是過幾天就想不起來，還是空空如也。但事實上，我們把主的話讀來讀去，我們裡面世界的東西都消除了，我們也就得潔淨、聖別了。神的話帶著神的實際，在我們身上有一個特别的功效，就是把我們聖別了，使我們脫離攪雜的世界，歸神為聖。

世界是最攙雜的，但神實際的話把我們聖別，我們就變得單純了；這單純的歸結就是聖。無論是什麼，只要被聖別出來，就單純了。一個越在神話語裡的人，就越單純；一個不在神話語而在世界裡的人，是複雜而不單純的。他可能沒有讀過什麼書，但裡面卻複雜的很。然而，我們裡面若有神的話，這話帶著神的實際就在我們裡面作聖別的工作，把我們聖別出來，我們就屬於神，也就單純了。神是在單純的一面，撒但這世界的王是在複雜的一面。撒但是攙雜之世界的王，我們的神是單純的神。祂實際的話聖別我們脫離攙雜的世界，使我們歸到神的單純裡；這樣，我們就在此合一了。

所以，父的名是我們合一的源頭，父的生命是我們合一的元素，父聖別的話是我們合一的憑藉，帶我們到合一的境地裡。因著父，我們不僅源頭是一，性質是一，環境也是一。

### 合一於彰顯神性的榮耀

末了，第三層的合一，是所有的信徒合一於彰顯神性的榮耀。約翰十七章二十二節主耶穌向父說，『你所賜給我的榮耀，我已賜給他們，使他們成為一，正如我們是一一樣。』這裡的榮耀，按聖經的啟示並對照我們的經歷，就是父的生命帶著父的性情，顯出父神性的美德。所以神的榮耀就是神的彰顯；並不是忽然間一種什麼光輝，從外面照著我們，圍繞我們，我們就在榮耀裡了，乃是父神聖的生命帶著神聖的性情，顯出一種神性的光采和輝煌。這神性輝煌的彰顯，便使我們脫離自己，我們也就完全的合一了。

第一層的合一是在父的名和父的生命裡，使我們脫離了天然；第二層的合一是在父聖別之話的實際裡，使我們脫離世界；現在這第三層的合一是在父的榮耀裡，使我們脫離己，也就完全在三神裡面合一了。我們要知道這樣的合一就是基督的身體，就是最實際、最真正的召會。召會就是我們信徒在三神裡所活出來的一；這個一出於神的源頭，有神的生命作素質，且在一個聖別的境地中，把神性裡的光采、輝煌完全藉著神的生命和性情彰顯出來。這是召會實際的生活，也就是建造。這該是我們所寶貴、所追求的。

說到這裡，我們都該清楚的認識主信徒的合一，並不是我們所想像的，放下人的意見，彼此能志同道合，就是合一了。真正召會的合一乃是我們以父的自己作源頭，以父的生命作性質，以父聖別的實際作環境，使我們活在單純裡，與世界無關；並且讓神的生命帶著神的性情，將神性的光采、輝煌彰顯出來。這個合一就是基督的身體，也就是神所要的建造。

## 合一的實行

### 同心合意，心思相同，話語相同

現在我們來看合一的實行。實行合一乃是藉著同心合意。主耶穌在馬太十八章十九節教訓祂的門徒，說，『你們中間若有兩個人在地上，在他們所求的任何事上和諧一致，他們無論求什麼，都必從我在諸天之上的父，得著成全。』這裡和諧一致一辭，原文乃音樂聲調和諧的寓意，這也就是合一的實行。到了行傳一章，有一百二十個人同心合意，堅定持續的禱告。（14～上。）他們眾人同有一個心思，要得著從上頭來的能力，為他們所愛、所跟隨那釘死、復活、並升天的主作見證。他們為此心思相同，就使他們真正合一了。

然後，在書信裡，主藉著各處召會所顯示的情形，進一步給我們看見什麼是同心合意。林前一章十節說，我們要說一樣的話。也要在一樣的心思和一樣的意見裡，彼此和諧。我們如何能說一樣的話，有一樣的心思和意見？整本哥林多前書給我們看見，這一樣的話就是基督，這一樣的心思和意見也是基督。我們在生活中，以基督作我們的中心和一切，我們所說的、所想的、所領會的就都是基督；這就是同心合意，就是合一的實行。哥林多的信徒有人說我是屬保羅的，有人說我是屬亞波羅的，也有人說我是屬磯法的，另有人很高明的說我是屬基督的。他們有四個所屬，就有四種的心思，說四種不同的話，有了四種結果，就是分裂。合一沒有了，基督的身體沒有了，建造也沒有了。所以林前一章十節就在對付這個東西，使我們被主得著，保羅沒有了，亞波羅沒有了，磯法也沒有了，只有基督。大家想的是基督，說的是基督，看法是基督，講法是基督，意見、見地也是基督，一切都是基督。這位基督在祂的復活裡，已成了賜生命的靈，（林前十五 45 下，）在我們裡面作我們的享受。我們合一的實行就在於祂，我們說祂、想祂、享受祂、發表祂，彼此就和諧了，合一了。

### 思念相同，愛心相同

再者，腓立比二章二節也說，『要思念相同的事，有相同的愛，魂裡聯結，思念同一件事。』什麼是思念相同的事？什麼又是思念同一件事？我們把整卷腓立比書都讀過，尤其是第三章，就知道那是指對基督主觀的認識和經歷說的。惟有基督，才是我們全人的中心和普及。任何別的事物都會使我們的思念不同，而造成不合。所以我們的思念應當集中在對基督寶貴的認識和經歷上。不僅如此，我們也必須有相同的愛。我們對眾聖徒的愛不該分有等次。否則，我們的愛會產生難處，而無法有真正的同心合意。

## 實行合一的根據、憑藉與表明

從以弗所四章四至六節我們可以看見，我們合一的實行是根據召會一的屬性：一靈、一主、一神、和一個身體，還有一信、一浸並一個盼望。可見，一是召會的屬性；根據召會這一的屬性，我們就能同心合意，將合一實行出來。並且，這合一的實行是照著使徒的教訓。（林前四 17 下，七 17 下，十一 16，十四 34 上。）使徒在各處各召會中所教導眾聖徒的，都是一樣的。同時，這合一的實行也是照著那靈對眾召會所說同樣的話。（啟二 7，11 上，17 上，29，三 6，13，22。）啟示錄二、三章寫給七個召會的七封書信，都是對眾召會說的，凡有耳的，就應當聽。沒有一卷書，不是寫給眾召會的。眾召會所有的是同一本聖經，大家都是照著同樣的話實行合一。結果，這合一的實行就指明七召會的七個金燈台是完全相同。（啟一 20。）眾召會是神的金燈台，雖是分開，各自獨立，但她的本質、形狀、功用和彰顯是完全一樣的。

## 實行合一，得神祝福

我們在座的，都是長老或同工，必須同心合意，守住基督所要的合一。我們既擔負召會的責任，就需要看見召會蒙恩、得福的路。大家要知道，神的福與恩只能臨到同心合意的光景上，這光景就是合一的實行。舊約詩篇一百三十三篇說，『看哪，弟兄和睦同居，是何等的善，何等的美。這好比那貴重的油，澆在亞倫的頭上，流到鬚鬚；又流到他的衣襟；又好比黑門的甘露，降在錫安山；因為在那裡有耶和華所命定的福，就是永遠的生命。』神所能施恩、祝福的就是同心合意，就是合一。

末了，我願意說我們若只是聽了這些話，而不實行在我們身上，不過都是道理。這合一的實行牽涉到我們的心思，我們的愛，也牽涉到我們所說的話。我們大家不知不覺都違反了合一的實行。常常我們的心思像脫韁的野馬，不受約束，我們的愛沒有規律，我們的言語輕率、隨便，這些都破壞了信徒的合一，是我們失去主祝福的因素。今天我們都是在召會中，在主的身體裡過生活，並為著主的恢復背負見證，但很容易我們的心思就偏離了，愛也出了毛病。或許我們不說咒罵的壞話，卻說話隨便，意見多多，無形中就給召會帶來了難處，在聖徒中間散佈了分裂。

所以我們必須有警覺；若是要思想，考慮一下，這是不是基督，然後再說，就沒有難處了。若是愛聖徒，問問自己，這樣的愛有沒有等次、高低或厚薄，以受主調整。說話也是這樣，是基督才說，不是基督就不要說。我裡面有很重的負擔，我們都願意這裡的召會蒙恩、得福，但不要忘了詩篇一百三十三篇，神所命定那永遠生命的福，乃是在弟兄和睦同居上，像膏油澆透全身，像甘露降在錫安。今晚我們在這裡所看見主禱告祂信徒的合一，不是世人所說的合一，也不是過去我們所領會的合一，乃是我們眾人在父的名和生命裡，在父實際的話裡，也在父神性彰顯的榮耀裡，一同被成全出來的合一。惟有在此，才能有神的祝福。當然我們應當勞苦，為主作工，但我們的光景若沒有合一，也沒有操練同心合意，恐怕我們的結果就不夠豐厚。所以，我們要蒙神祝福，就一定要實行合一，而實行合一的路就是同心合意。

## 第二篇 主心愛的喜悅—祂身体的彰顯與事奉

[上一篇](#) [回目錄](#) [下一篇](#) 

讀經：以弗所書一章二十三節，四章四至六節，哥林多前書十二章十三節，二十七節，十八節，二十一章二十五節，羅馬書十三章五節，以弗所書四章十五至十六節，哥林多前書十二章四至十一節，羅馬書十二章四至八節。

### 綱目

#### 壹 主身体的彰顯：

一 召會是基督的身体—弗一 23。

二 召會是那在萬有中充滿萬有者的豐滿—弗一 23。

三 一個身体，一位靈，一位主和一位神與父，超乎眾人，貫乎眾人，也在眾人之內—弗四 4~6。

四 許多信徒都在一位靈裡，浸成了一個身体，各自作肢體—林前十二 13, 27：

1 神照自己的意思，把肢體俱各安置在身体上，每一肢體都是不可少的一—林前十二 18, 21~22。

2 神將這身体調和在一起，不體面的肢體加以體面，免得身体有分裂—林前十二 23~25。

五 信徒在基督的身体裡互相作肢體，共同活基督而彰顯基督—羅十二 5。

六 眾肢體都在愛裡持守著真實，而在一切事上長到元首基督裡面—弗四 15。

七 全身体本於元首，藉著每一豐富供應的節，得以聯絡在一起；並藉著每一部分依其度量而有的功用，得以結合在一起，而漸漸長大，以致在愛裡把自己建造起來，使基督得著豐滿的彰顯—弗四 16。

## 貳 主身体的事奉：

一 同一位神，卻有不同的功用；同一位主，卻有不同的職事；同一位靈，卻有不同的恩賜—林前十二 4~6。

二 這許多不同的恩賜，都是那靈在各肢體上的表顯，顯於智慧的言語，知識的言語，信心，醫病的恩賜，能行異能，能預言，能辨別諸靈，能說各種方言，或能翻方言，這多是在於那靈神奇的恩賜—林前十二 7~11。

三 身體上的肢體照著所賜給各人的恩典，得了不同的恩賜，而有不同的功用，或申言，或服事，或教導，或勸勉，或分授，或帶領，或憐憫人，這都在於生命長成的恩賜—羅十二 4~8。

四 眾肢體藉著那靈神奇的恩賜，配著各肢體生命長成的恩賜，共同服事基督而擴展基督。

上一篇文章，我們很簡略、扼要的把真正的合一看了一下，根據那個，我們往前說到，要實行合一就必須同心合意。現在，我們要進一步來看基督的身體。在沒有來看這事之先，我要加上一些話，是關於上一篇文章的。

### 主所賜給合一的基礎

主所給我們關於信徒合一的亮光，可說是最透徹、最深入的了。我們已過對於合一的認識是比較淺顯、普通，並沒有摸著在新約裡頭一次題起，藉著主所禱告的那真正的合一。雖然在我們恢復本聖經的綱目裡，對這個合一列得很清楚，但點出來的不夠多，不像我們這一次所作的。在主的禱告中，祂把信徒的合一說成三層，一層比一層深入，最後一層是最深入，也是最高的。這三層的合一都是以父神的一切作基礎。第一層的基礎是父的名和父永遠的生命。第二層的基礎是父的話。父的話裡面有父的實際，就是父的自己。第三層的基礎是父的榮耀，就是父神性的彰顯。

並且，這三層合一的基礎，主都是用賜給的說法。主說，『你從世上賜給我的人，我已將你的名顯明與他們。』（約十七 6。）父的名就是父自己，主把父的名賜給我們，就等於把父自己賜給我們。同時，祂也把父的生命賜給我們。約翰十七章二節說，『正如你曾賜給祂權柄，管理一切屬肉體的人，叫祂將永遠的生命賜給一切你所賜給祂的人。』到了十四節主又說，『我已將你的話賜給他們。』十七節說，『求你用真理聖別他們，你的話就是真理（實際）。』

主所賜給我們父的話，帶著神自己為實際（真理），聖別我們脫離攙雜的世界，歸神為聖。主不僅把父的名、父的生命、父的話賜給我們，至終，祂也把父的榮耀賜給我們。二十二節主說，『你所賜給我的榮耀，我已賜給他們。』所以，主所賜給我們的，總共就是四件東西：父的名、父的生命、父的話和父的榮耀。

## 合一就是三一神與眾聖徒完全的調和

這清楚的給我們看見，這三層的合一，層層都有根據，並且所根據的都是三一神。這乃是我們眾聖徒合一的基礎。換句話說，我們合一的因素或元素都是三一神自己。十一節主說，『使他們成為一，像我們一樣。』這裡的『他們』是指眾聖徒，『我們』是指三一神。神聖的三一使我們合一，像父與子合一一樣。二十一節主又說，『使他們都成為一，正如你父在我裡面，我在你裡面，使他們也在我們裡面。』這種互相在裡面就是一種調和。三一神和我們，我們和三一神相調為一，這就是聖經所說信徒的合一。這個合一的根源是三一神，其元素是三一神，其過程也是三一神，其最終的結果還是三一神。

表面著來，約翰十七章主所禱告信徒的合一，與以弗所四章保羅所說那靈的一似乎不太相同。但是，當我們深入這兩段聖經裡面，就會看見其實按著內在的元素說，它們是相同的。主在約翰十七章所禱告的，是要使眾聖徒與三一神相調為一。到了以弗所四章保羅說，有一種一叫作那靈的一，已經是我們聖徒的資產、所有物了。如今我們不是要去得著，乃是需要保守這一。接著他就指出有七項乃是這一的根據；其中有一位眾人的神與父、一位主、一位靈和一個身體。三一神，父、子、靈，作了這個一的因素，結果也就成了這個一的元素，與眾聖徒相調為一，產生了第四個因素，就是一個身體。簡單的說，這個合一就是三一神和那些蒙了救贖，得了重生又被變化的人相調為一的結果。這個合一就是身體，就是宇宙的新人。

所以，新約所啟示的一，並不是你我來在一起，捐棄成見，也彼此說服了，大家都志同道合，合在一起就是一了。那不過是世人所作出的合一。我們所說的合一乃是三一神與我們完全的調和。我們若沒有看到這樣的地步，恐怕我們所談的不過是人所作出的合一，還不是身體的合一。基督的身體不是個組合，乃是個以三一神作一切的生機體。

三一神完成了救贖，至終成了一個靈，進入我們這些信祂的人裡面，把我們的靈點活了，使我們的靈是生命；然後，從靈裡往外普及到我們魂的心思裡，使我們的心思更新而變化，結果也是生命。不僅如此，我們憑著靈而行，常常治死身體的行為，那住在我們裡面的靈就將神的生命供輸到我們的身體裡，叫我們必死的身體活過來。這樣，我們全人，靈、魂、體，就與三一神完全調和成為一了。

## 合一否定了天然、世界、撒但和己

這樣與三一神相調為一，不僅你身上有，我身上有，個個聖徒身上也都有；並且眾人所有的同一且獨一的生命，在我們成千成萬的信徒裡面，把我們眾人統統都調和成為一了。這就是身體的一。不言而喻，這個一就把我們的舊造、天然完全否定了。這是父的名和父的生命所作的。這個一也把我們從撒但所霸佔的世界裡聖別出來，使我們脫開了世界和撒但。這是父實際的話的功效。最終，這個一要使我們脫離己，全部都是神了、以致顯出神性輝煌的榮耀。

願主憐憫我們，使我們都能看見這啟示，並且真正實行這個合一。我們人的源頭、天然的生命、世界連同撒但，甚至我們的己都被擺在一邊，讓這位調和在我們裡面的三一神，把我們充滿、浸透了，好透出祂神性的光采，顯出祂輝煌的榮耀，以達到最高一層的合一。這也就是召會。在這個合一里面，我們天然的源頭、生命、元素都否定了，世界被擺在一邊，我們的己也沒有地位；自然而然我們就同心合意了。

我們研讀聖經，也參考召會的歷史，就知道雖然神的聖言是這樣啟示，但召會在地上的實行卻大大不同。許多難處的發生，甚至是分裂，都是因著人作源頭，人天然的生命在那裡活動。召會生活中，人天然的成分太多，便有了意見，先造成分爭，後導致分裂，結果就是分門結黨。這樣的事，這二千年來一直在重演，連在我們中間主的恢復裡也不例外。從一九三三年我進到主恢復的工作裡，一直到現在，差不多每隔幾年就有一次風波，似乎是有循環性的。這就好像我們的身體，裡面一旦有了病菌或毒素，到時候就必然會發病。

最近我花了一點工夫，把新約聖經裡召會所發生大大小小的難處，從行傳六章說希利尼話的聖徒發怨言，一直到啟示錄三章老底嘉召會的失敗，統統列出來，共有五十一個例證，（見『今日主恢復中內在的難處及其合乎聖經的救治』一書第三章，）可說全數都違反了主賜給召會那真正的合一。所以我就越發覺得合一的寶貴。願我們眾人都能看重主所賜給我們的合一，並保守那靈的一，時時與三一神調和，除去人的天然、世界、並我們的己，以滿足主心願中的渴望。

## 主身体的彰顯

### 召會是基督的身体、豐滿，與三一神調和

第一篇的信息我們說到主心願中的渴望—祂信徒的合一。來到這一篇信息我們要看主心愛的喜悅，就是祂身体的彰顯與事奉。主所最喜悅的是祂的身体彰顯祂並事奉祂。我們先來看第一大點，主身体的彰顯。

以弗所一章二十三節說，『召會是祂的身体，是那在萬有中充滿萬有者的豐滿。』召會是基督的身体，並非人的組織，乃三一神的生機體；而這身体就是基督的豐滿。豐滿就是彰顯。基督是包羅萬有、延展無限的神，祂大到一個地步，在萬有中且充滿萬有。這樣一位偉大的基督，需要召會作祂的豐滿，使祂得著完全的彰顯。

到了四章四至六節就說到一個身体，一位靈，一位主和一位神與父，超乎眾人，貫乎眾人，也在眾人之內。這給我們看見，基督的身体是獨一的一個；在這獨一的身体裡面的乃是一位靈。同時，這身体是屬於一位主，並且是由一位超過、通過並在眾人裡面的神與父所組成。所以，這基督的身体與三一神，父、子、靈有完全的調和。

### 許多信徒浸成一個身体，各自作肢體

再者，這基督的身体是由所有重生的信徒所構成。林前十二章說，我們都已經在一位靈裡受浸，成了一個身体，（13，）並且各自作肢體。（27。）當我們一受浸，就被引進與三一神生機的聯結裡，便成了基督身体上的活肢體。並且神照著自己的意思，把所有的肢體俱各安置在身体上。（18。）我們每一個肢體，在基督的身体裡都有自己的一個位置，是神所量給各人的，也是我們所該接受的。既然這件事是照著神的意思，就每一個肢體都是不可少的，（21，）尤其是似乎較為軟弱的肢體，更是不可少的。（22。）

神不僅將各個肢體安置在身体上，並且將他們調和在一起。二十四、二十五節說，『神將這身体調和在一起，把更豐盈的體面加給那有缺欠的肢體，免得身体上有了分裂，總要肢體彼此同樣相顧。』神照著自己的意思，已經把我們這些基督各個不同的肢體，安置且調和在一起，就好像結了婚，是不能拆伙的。無論我們覺得怎樣，好也罷，不好也罷，容易也罷，難也罷，都需要多有變化，藉著同一位靈，實行身体的生活，使每個肢體都得著更豐盈的體面。

## 互相作肢體，共同活基督而彰顯基督

我們信徒這樣在基督的身体裡互相作肢體，乃是為著共同活基督而彰顯基督。（羅十二5。）按照新約來看，我們沒有一個信徒能脫開身体，而單獨生活，單獨工作。我們的生活和我們的工作，都需要在基督的身体裡。我們作主身体的肢體，並不是分開而完整的個別單位，乃是配搭一起，成為整體的許多部分。主所要的不是單獨的肢體，乃是整個的身体。然而對於這事，大多數的基督徒都忽略了。只要我愛主，敬畏主，傳福音帶人得救，就可以了。但是就主身体的彰顯說，這一點都不好。我們要看見，在主的恢復裡，有一大項就是恢復主的身体。我們所有的生活、工作，必須是在基督的身体裡；不是單獨的活基督，乃是和眾肢體共同活基督。這樣我們就能團體的彰顯基督。你我個人都不是基督的豐滿，乃是召會這身体才是基督的豐滿，才能彰顯基督。

## 長入基督，本於元首，聯絡、結合、長大並建造

為這緣故，我們眾肢體都要在愛裡持守著真實，而在一切事上長到元首基督裡面。（弗四15。）藉著在我們裡面基督的愛，我們愛基督和祂身体的肢體。我們在這樣的愛裡持守著真實，就是持守基督同祂的身体。這樣我們就能在一切事上得著基督加增到我們裡面，而長到元首基督裡面。這裡的元首，指明我們憑著基督的長大，該是眾肢體在元首下，在身体裡的長大。所以我們的長大，不僅是在基督裡，更是在基督的身体裡。

當我們這樣長入元首基督裡面，就能本於元首基督，產生出為著建造祂身体的功用。以弗所四章十六節告訴我們，全身体本於元首，就能藉著每一豐富供應的節，得以聯絡在一起；並藉著每一部分依其度量而有的功用，得以結合在一起，而漸漸長大，以致在愛裡把自己建造起來，使基督得著豐滿的彰顯。我們每一個基督身体的肢體，都有其藉著生命的長大而有的度量，都可以為著基督身体的長大與建造盡功用。

## 主身体的事奉

### 同有一位三一神，卻有不同的功用、職事與恩賜

現在，我們來看第二大點，主身体的事奉。說到主身体的事奉，乃是與三一神在眾肢體裡的運行有關。林前十二章四至六節給我們看見，我們眾人有同一位神，卻有不同的功用；有同一位主，卻有不同的職事；有同一位靈，卻有不同的恩賜。可見，恩賜是憑著那靈；職事是由主來推動；功效是出於神。在這裡，三一神與恩賜、職事和功效這三者有關。憑著那靈而有的恩賜，是要為主完成職事，借此便顯出了由神運行、工作而有的功效。這就是三一神運行在信徒裡面，好成全神的計劃，以建造召會，就是基督的身体，作基督豐滿的彰顯。

### 眾肢體神奇的恩賜配著生命的恩賜，共同服事基督

接著，從七至十一節，我們看見這眾肢體許多不同的恩賜，都是那靈在各肢體上的表顯，顯於智慧的言語，知識的言語，信心，醫病的恩賜，能行異能，能預言，能辨別諸靈，能說各種方言，或能翻方言，這多是在於那靈神奇的恩賜。那靈這樣表顯在各肢體上，乃是為著叫基督的身体得益處。

除了那靈神奇的恩賜之外，更有各肢體生命長成的恩賜。這主要的是記載在羅馬十二章四至八節。那裡說，身体上的肢體照著所賜給各人的恩典，得了不同的恩賜，而有不同的功用，或申言，或服事，或教導，或勸勉，或分授，或帶領，或憐憫人，這都在於生命長成的恩賜。我們每一個基督身体的肢體，都從神得著了恩典。這恩典乃是神在基督裡，作神聖的素質，進到我們裡面作生命，成了我們的享受。這恩典進到我們裡面的時候，也帶來屬靈技能與幹才的元素，隨著生命在我們裡面的增長，發展成為生命的恩賜，使我們可以在基督的身体裡盡功用，服事基督。

所以，有兩類的恩賜，那靈神奇的恩賜與生命長成的恩賜；前者多半是為著工作與服事，後者主要的是為著身体的長大。基督身体的服事，不能光靠神奇的恩賜，還需要生命的恩賜配合。主所要身体的事奉，乃是眾肢體藉著那靈神奇的恩賜，配著各肢體生命長成的恩賜，共同服事基督而擴展基督。我們都需要看見真正的合一，正確的同心合意，以及基督身体的彰顯與事奉。有了這些基本的認識，就可以免去我們中間許多的難處，消除彼此之間許多的誤解。我們所以不能合一，不能同心合意，就是因為眼光不夠，看法不同。但我們若能有這些基本的認識，讓這些神聖的啟示進到我們裡面，自然就產生同心合意，並帶進真正的合一，也就有了基督身体的彰顯與事奉。

## 第三篇 身体的生活

[上一篇](#) [回目錄](#) [下一篇](#) 

**讀經：**歌羅西書一章十八節，以弗所書四章十五至十六節，羅馬書十二章五節，以弗所書五章二十三至二十四節，提摩太前書五章十七節上，哥林多前書三章十節上，希伯來書十三章十七節，哥林多後書三章十七節，羅馬書八章十一節，十三節，腓立比書一章八節，哥林多前書十二章二十五節下至二十六節。

### 綱目

#### 壹 在頭之下與眾肢體共同生活—西一 18:

- 一 以頭為生命、為主體、為中心—弗四 15~16。
- 二 與眾肢體配搭活出彰顯頭的生活—羅十二 5。

#### 貳 身体中的權柄:

- 一 元首的權柄，貫通全身体—弗五 23~24。
- 二 代表的權柄，通行元首的權柄：
  - 1 在地方召會中有長老—提前五 17 上。
  - 2 在工作中有帶頭的同工—林前三 10 上。
- 三 眾肢體直接順服元首—弗五 24 上。
- 四 同時也順服元首的代表—來十三 17。

#### 三 那靈與身体的權柄:

- 一 那靈是元首的化身—林後三 17。
- 二 生活運行在眾肢體裡面—羅八 11, 13。

肆 作肢體對身体的感覺：

一 以頭的感覺為感覺—腓一 8。

二 以顧到身體為原則—林前十二 25 下~26。

三 心思、意念、言語、行動，總以身體為是，與身體毫無間隔，更不脫節。

需要有身體的看見

我們已經看過，主的心願是要祂所有的信徒合一；主的喜悅是要得著一個身體彰顯並事奉祂。這樣的觀念遠遠的超過我們人天然的思想。新約聖經，除了歌羅西書，有三卷書詳細的論到基督的身體。一卷是羅馬書，主要的是在十二章；再一卷是哥林多前書，尤其是十二章；另一卷就是以弗所書。

以弗所一章從父神在已過永遠裡的揀選和預定說起，經過基督成功救贖，然後那靈來蓋印、施膏，並藉著在基督身上所運行那復活、升天、使萬有歸服並歸一的能力，至終產生了召會，就是基督的身體，是那在萬有中充滿萬有者的豐滿。這樣的字句是人的頭腦所編造不出來的，這足以證明聖經是神的默示。我們對於召會是基督的身體，雖能勉強瞭解一點，但基本上在我們的觀念裡並沒有這個東西，以致我們多年來的實行非常忽略這件事。

五年多前我們開始改制；我們所以必須照著聖經，把我們已往的作法徹底改掉，原因是它造成了很大的後遺症。當初我們是照著聖經的真理實行，有神所興起的同工，從神接受托付，傳神的話，產生了召會，便設立長老來治理。這是完全正確的。但幾十年來，我們實行來實行去，無形中這卻成了一種制度。如此一來，基督身體的生機性就漸漸抹煞了。結果，產生了一種情形，我們雖不說是聖品階級，但也就是聖品階級了。少數人把眾聖徒生命的功用剝奪了，真正事奉的主要成分是在同工和長老身上，其他人不過是幫忙、配合而已，這如何能算是身體的事奉？至於基督的身體也就幾乎勾銷了。

我們改制雖然已有幾年了，但直到今天，我們還不敢說我們就是身體的事奉了。改制的重點就在於把少數人作去掉，一切都要是個個肢體作。雖然這裡各處的召會是接納新路了，但就內在的情形還不夠，還不是個個肢體都有分於事奉的行動。我們離這個目標還有一段距離。

## 負擔還是在眾聖徒的生機

在羅馬十五章，保羅說他是神福音的祭司，將所救來的外邦人獻上給神。（16。）到了彼前二章，彼得就說我們是建造起來的祭司體系，要宣揚那召我們出黑暗、入祂奇妙之光者的美德。（5，9。）這不是個人傳福音，乃是身體傳福音。過去我們中間有所謂教會傳福音，在特定的時日召開福音大會，全體聖徒都出動，一同配搭。由於那時候啟示的光還不夠，所以比較是重在外面的活動，還不是重在裡面的生機。

目前在這裡的召會分有一百三十多個區，也都有福、家、排、區的實行，可說已具有新路的初步規模，並且也開始起動了。但還不太是聖徒因著看見啟示，在生命上有了轉機，從裡面發出生機的作用。惟有到了這個地步，我們才能說已經上路了。但這不是一、兩天就能成功的。我們人是活物，要改並不容易，因為有觀念、習慣和氣味的問題，是勉強不來的。雖然如此，我看你們的情形是一年比一年好。

這次我回來，我裡面的負擔還是在眾聖徒的生機。已往我回來是改制，我盼望這一次能改你們的眼光，看見惟有生機才是真正有用的。什麼都不必去擔心，只要聖徒們有生機的事奉，我們所盼望的自然就都有了。為這緣故，我就從信徒的合一講起。這個合一是從父這源頭而出的，且以父的生命為元素。所以，這個合一是生機的。不僅如此，這個合一是因著父實際的話，把我們從世界裡聖別出來，也是因著父的榮耀，使我們脫離自己而產生的。從這樣的合一，我們就能有正確的同心合意，我們的說話、心思、見地和愛，都是在一神裡。到這時候，我們就可以有身體的生活和事奉了。

## 無須要求，只須照著生機作

我知道你們在各會所事奉，都會有一些為難。你們幾個長老也不一定都一致；這和你們各人的程度、關心的情形和認識的眼光以及擺進來的多少都有關係。所以大家不必彼此要求，就是勉強也作不出來。你們各人只要照著生機去作就好了。你要相信，只要你往前了，一定會有人跟著走。要求只會產生難處，定罪更不能成功事情。所以，一點都不需要定罪或要求，能作多少就作多少，作不來的就等著看。葡萄是要等到成熟時才能摘的。所以我們要努力，也要忍耐。

上一篇的信息我們說過，三一神已經總結成了那靈，就在我們的靈裡。所以我們都當學習活在這調和的靈裡。當我們要說話的時候。要摸摸裡面的感覺，自己是不是在靈裡。若不是在靈裡，就是作好的事，神也不喜悅。有些話原本要說，一回到靈裡就不說了。我們若是這樣學習活在靈裡，別人就會跟從。這樣，一個一個就都會照著靈，摸著生命，自然也就有生機的事奉了。

## 身体的生活

### 神要的是身体，不是個人

現在，我們就來看身体的生活。身体一面是作基督的彰顯，一面是對基督團體的事奉。就彰顯一面來說，重在生命，而生命就需要有一種生活。我們需要清楚看見，不僅我們的事奉是身体的，連我們的生活也該是身体的。但按照我們實際的情形，我們並不習慣過身体的生活。這件事在於我們的認識有多少。嚴格的說，照新約聖經的啟示看，一個真正摸著神心坎，作神眼中得勝者的，乃是活在身体裡，過身体生活的人。他不是個人屬靈，也不是個人得勝，而是清楚的領會他是身体裡的一個肢體。

沒有一個肢體可以脫開身体而生活。但是，我們幾乎都過著反常的生活。我們認為只要自己不愛世界，不貪戀罪惡，就很可以交待了。但事實上這還不夠，最要緊的是我們有沒有活在身体裡。我們的愛主、屬靈、成聖、得勝，是在我們自己裡面，還是在身体裡面？若是在我們自己裡面，那並沒有多少價值。只不過從人這面來說，屬靈總比不屬靈好，不犯罪總比犯罪好。但從神永遠經綸的眼光來看，若不在身体裡，屬靈和不屬靈，犯罪和不犯罪都沒有多少價值。神不是要得著一群屬靈、不犯罪的人，乃是要得著一個身体。只有在身体裡，在神看來才有永遠的價值。

### 在頭之下，與眾肢體共同生活

身体的生活就是在頭之下與眾肢體共同生活。（西一 18。）我們過身体的生活，首先，要在頭之下，以頭為生命、為主體、為中心。（弗四 15~16。）許多人要聖潔，要屬靈，要得勝，都是他自己的主張，他沒有在基督這頭之下，他的頭就是他自己。這就叫他不能有身体的生活。我們若要有身体的生活，無論想什麼，作什麼，都要受基督這頭的支配，並以祂為全人的中心。

其次，要與眾肢體配搭活出彰顯頭的生活。（羅十二5。）我們要學習在身體裡過生活，一直服在頭之下，且顧到身體的感覺，與眾肢體共同生活。我們不是以自己的屬靈、聖別、得勝為中心，那會叫自己顯得獨特、超群，而要求、定罪別人；我們也不是遵守一些規條，使自己和別人相同；我們乃是活在靈中，生機的且配搭的顯出基督。

## 身體中的權柄

為著身體的生活，我們還需要認識身體中的權柄。在一個身體中，一定是有權柄的。就像我們人的身體，是很有等次的。同樣的，神把我們每個肢體都俱各安置在基督的身體上，（林前十二18，）並且把我們調和在一起。（林前十二24。）每個肢體都有自己那出於神所安排的定位，並且各有各的等次。這是我們需要認同的事實。這樣我們就不會高估自己，輕看別人，也不會有埋怨或委屈的感覺。所有的肢體都接受身體中的權柄。

身體中的權柄，首要的就是元首的權柄，貫通全身體。（弗五23~24。）還有，就是代表的權柄，但這並不是第二個權柄，因為代表的權柄是通行元首的權柄，而不是元首之外的權柄。在地方召會中有長老，（提前五17上，）在工作中有帶頭的同工，（林前三10上，）這都是代表的權柄，在身體裡通行元首的權柄。所以在基督的身體中，也是有權柄的等次的。一面眾肢體直接順服元首，（弗五24上，）一面也同時順服元首的代表。（來十三17。）

當你覺得你是直接順服元首的時候，你必須顧到身體。你若說你是順服元首的權柄，卻不顧到身體，這是不可能的。兩者我們都必須顧到。我們順服基督，也要順服召會，這才是正當的順服。所以我們的生活該是順服的生活；順服元首，也順服身體。若只順服元首，而不順服身體，這個順服是有毛病的。若誰都不管身體，只認為自己是直接順服元首，這會給身體帶來分裂。我們惟有一面順服元首，一面又順服身體，才能叫元首喜悅，叫身體蒙保守。

## 那靈與身體的權柄

接著，我們要說到那靈與身體的權柄。林後三章十七節說，主就是那靈。可見，那靈就是基督，也就是元首的化身。祂如今是生活運行在眾肢體裡面。（羅八11，13。）所以，我們若要過身體的生活，就必須順從那靈，照著那靈而行。否則，我們就不是活在身體裡。一個活在身體裡的人，必定是順從那靈的人；因為順從那靈，就是接受元首在身體中的權柄。

## 作肢體對身体的感覺

我們既是基督身體上的肢體，就需要對身體有感覺。首先，這感覺乃是以頭的感覺為感覺。腓立比一章八節保羅說，『我在基督耶穌的心腸裡，…切切的想念你們眾人。』這就是說保羅是以基督的心腸為他自己的心腸來顧到召會。這也就是說他是以基督的感覺為自己的感覺，來對待基督的身體。

基督的感覺成了他對身體的感覺。我們都該像保羅一樣，以頭的感覺為感覺；這對我們過身體的生活，是極其需要的。再者，我們不僅要以頭的感覺為感覺，還要以顧到身體為原則。保羅在林前十二章二十五節下至二十六節也說，『總要肢體彼此同樣相顧。若一個肢體受苦，所有的肢體就一同受苦，若一個肢體得榮耀，所有的肢體就一同歡樂。』我們要能有身體的生活，就必須這樣顧到同作肢體的，滿有對身體的感覺。

我們作肢體的，若在凡事上都能有頭的感覺，又能顧到身體，我們的心思、意念、言語、行動，就都能以身體為是。否定自己，認同身體。這樣，我們也就與身體毫無間隔，更不會脫節，我們所過的生活就完全是身體的生活，主也就能得著祂身體的彰顯了。

## 第四篇 身体的事奉

[上一篇](#) [回目錄](#) 

讀經：彼得前書二章五節，九節，啟示錄一章六節，五章九至十節，羅馬書十五章十六節，以弗所書四章十一至十二節，馬可福音十六章十五至十六節，路加福音十章二至三節上，五至六節，帖撒羅尼迦前書二章七節，約翰福音二十一章十五節，哥林多前書十四章一節，三至五節，十二節，二十三節上，二十四至二十五節，三十一節，彼得前書二章二節，羅馬書十二章一節，歌羅西書一章二十八至二十九節。

壹 是新約祭司的事奉—彼前二 5, 9, 啟一 6, 五 9~10:

一 是被建造的祭司體系，個個有分，配搭事奉。

二 以宣傳福音救來罪人作祭物，用以建造基督的身体—神的殿—為職務—羅十五 16, 彼前二 9 下, 5 下, 弗四 11~12。

貳 身体事奉的步驟:

一 傳揚福音，拯救罪人—可十六 15~16, 路十 2~3 上, 5~6。

二 作乳母餵養小羊—帖前二 7, 約二一 15。

三 成全聖徒，建造基督的身体—弗四 11~12。

四 為主申言，建造召會—林前十四 1, 3~5, 12, 23 上, 24~25, 31。

三 召會事奉中福音祭司獻祭的三步:

一 宣揚福音救得罪人，作祭物獻與神—彼前二 9 下, 5 下, 羅十五 16。

二 餵養信徒，使他們在生命上長大，將自己作祭物獻與神—彼前二 2, 羅十二 1。

三 照著主在我們裡面大能的運行，勞苦奮鬥，用全般的智慧，警戒、教導聖徒各人，好將他們一一的在基督裡成熟的獻與神—西一 28~29。

我們看過了身体的生活，是為著彰顯基督。現在我們接著來看身体的事奉，是為著服事基督。表面看來，在全本新約裡，好像找不到清楚的辭句說到身体的事奉。但我們若是把說到事奉的有關經文，一處一處都擺在一起，就能清楚看見一幅身体事奉的圖畫。說到事奉，在新約裡，這辭涵蓋很廣，主要的包括職事。在原文裡，職事和事奉乃同類字；可說職事就是事奉，事奉就是職事。同時，事奉也包括工作。

## 在身体裡事奉

我們都知道，我們的生活並非為著生活，乃是為著工作，為著成功一些事情。這乃是目標，比生活還重要。然而若沒有生活，我們就不能工作。我們需要好好的生活，才能勞苦的工作。這二者是互相關聯的。我盼望你們從這時候起，能有一個很深的印象，就是我們基督徒的生活乃是團體的，身体的，絕不是個人的，因為我們都是基督身体上的肢體，是不能單獨的。一個肢體若與身体分開，就枯竭了，就與身体脫節了，身体一切的豐富就與他無分無關了。所以，我們所有的生活都必須是在身体裡，並且進一步，連我們的事奉、工作、行動也必須是在身体裡。

在身体裡事奉、工作、行動，意思就是不單獨。無論你為主作什麼，傳福音也罷，餵養小羊也罷，去排聚會成全人也罷，或者在區聚會申言也罷，你必須記得，你不是一個人作，乃是在身体裡作。你去作，就是基督去作，也就是基督的身体去作。這樣的看見非常激勵我們，也叫我們十分受警惕。我們要謹慎自己的言行，因為我們是身体上的肢體。這樣的感覺非常寶貴。這感覺就是平常人所說的心理，而心理的作用就是對於事情的理解，是不得了的事。對一件事，能有正確、透徹的理解，那心理就是正常的。否則，就是心理不正常了。如果心理不正常到了極點，就是神經病了。嚴格的說，我們這些基督徒，在基督身体的事上，多多少少都患有『神經病』。我們對基督身体的理解不夠，心理就不對，就無法產生對基督身体的共識。所以我們必須瞭解，我們作基督徒完全是群的事。我們要追求屬靈，必須是在身体裡。我們要事奉主，也絕不能與身体脫節，一脫節就完了。

新路和舊路的不同就在這裡，舊路使我們不需要聯於其他的肢體，是個人的，不是身體的。那是違反聖經的。聖經的原則是，人人都得傳福音，不僅是個個傳，還是團體傳。我們在身體裡，成了一個體系，是個個盡功用，並且配搭而不單獨。老路有一個極大的害處，就是眾肢體的生機功用被扼殺了，只剩下少數有幹才的人作，就一點都看不見身體。所以新路就是要每個聖徒都有生機的事奉，每個肢體都聯於身體，得著身體裡生命的供應，配搭起來，一同盡功用。

## 是新約祭司的事奉

### 是被建造的祭司的體系，個個有分，配搭事奉

主所要身體的事奉，乃是新約祭司的事奉。彼得在彼前二章五節和九節告訴我們，我們乃是活石，被建造為神的殿，成為聖別、君尊的祭司體系。這建造起來的祭司體系，是個個有分，且配搭事奉，一同宣揚那召我們出黑暗、入祂奇妙之光者的美德。這就是身體傳福音，以獻上屬靈的祭物。按照彼得的話，我們新約的祭司在神手中要被變化成活石，好被建造成為一個體系。這個建造需要一些時日，不是一時就能產生的。我們傳福音，需要先被建造。我們一旦被建造，就成了一個體系，這個體系傳福音就是身體傳福音，個個傳，卻又不是單獨的傳；乃是個個有分，又是共同配搭。

有些人以為老路改成新路是輕易的事；其實不然。但這確是一條以祭司體系來事奉的路。你們且等著看，再過十年就是主後二千年了。我相信那時候，不僅是你我在訪人傳福音，很多基督徒都會這樣作，他們都會走這條新路。現在，在海外，特別是美國，新路的眉目已經漸漸顯出來了。許多基督徒都知道光靠屬靈大漢已經行不通。他們一直在改進他們的作法。若不是全身體個個都動，而且是配搭的動，主的福音在地上就無法往前。這就是我們改制的原因。然而，我們不要著急，也不要貪快，這事是快不了的，需要勞苦，且要忍耐。

這次我回來，看了你們這裡的聚會之後，我對你們實行新路是很有把握了。我在美國也看到了幾個很好的見證。在安那翰附近的聖蓋博谷（San Gabriel~Valley），這二年內興起了兩個召會，一個在蒙特利園市（Monterey~Park~City），另一個在聖蓋博市（San~Gabriel~City）。前者開始的時候大概有三十人，現在過了僅僅二年，差不多增加到一百五十人。擴增的速度是相當的快，這是因著實行新路的結果。後者開始的時候約有十五人，現在華語聚會有五十多人，英語聚會有三十多人。他們沒有大傳福音，也沒有什麼屬靈大漢，都是一般的聖徒，個個都在那裡干。現在你若是要他們改成老的作法，一人講眾人聽，他們都不願意了。因為在新路上，在基督的身體裡，他們都是事奉的，都是生機的。

最近，我發現一件事，誰越反對這新路，越攻擊我和我的職事，誰裡面就越死。但誰只要實行這新路，接受我的職事，他就活了。活是出於神，死是出於掌死權的魔鬼。什麼人接受新路，什麼人就得勝，歡喜快樂。什麼人反對新路，什麼人就愁眉不展、並且死沉。這就告訴我們，到底活的神在那裡，掌死權的魔鬼在那裡。我知道撒但恨我，因為我受主的托付。這托付不是僅僅釋放祂的話語，從八四年以來，我很清楚主要我改掉老路，推動新路，叫基督的身體得著恢復。於是撒但、鬼魔群起而攻。

所以我們都當清楚的看見，主所要、所喜悅的乃是身體的事奉；身體的事奉就是新約祭司的事奉。聖徒個個作新約的祭司，並且被建造成祭司的體系，個個有分，配搭事奉。這才是健康的體的事奉。

### **以宣傳福音救來罪人作祭物，用以建造基督的身體一神的殿一為職務**

按照聖經的啟示，新約祭司的體系所作的，主要的是救來悔改的罪人，將他們當作祭物獻給神。這些祭物就是建造基督身體一神的殿一的材料。所以今天我們在這裡不僅僅是傳福音救人，並且把救來的人，當作祭物獻給神。他們一旦被獻上，就成了建造基督身體的材料。因此，新約的福音乃是從傳福音救罪人起，一直到完成基督身體的建造。這是新約福音祭司的職務。（羅十五 16，彼前二 9 下，5 下，弗四 11~12。）

## 身体事奉的步驟

### 傳揚福音，拯救罪人

現在我們來看身体事奉的步驟。頭一步是傳揚福音，拯救罪人。（可十六 15~16，路十 2~3 上，5~6。）已過我們有登門訪人傳福音，現在我向你們強有力的介紹以打電話的方式向人傳福音。你們要先研究怎麼作，從那裡得到電話號碼。這種傳福音比訪人傳福音容易，而且又快。在電話中，我們不一定勉強人來。我們可以這樣說，『我們是信耶穌的，也很愛主。首先，我們願意把福音傳給你。

第二，我們願意把真理介紹給你。第三，我們願意幫助你明白聖經。你喜歡那一個？你告訴我們，我們可以安排時間來和你談談。若是你喜歡，我們現在就可以在電話裡一同禱告。』你這樣作，尤其是姊妹們，一定會碰到願意接受的人。你們可以試試看。再有一條路就是寫福音信。信封裡可以裝入印好的回函，回函上可有幾個題議，例如，『我們可以到你府上和你談談耶穌基督的福音。』或者，『你若已經信了耶穌，我們很願意和你當面談談聖經。』也可以加上別的；目的就是要他覆信。這三種作法都有果效。你們不願意出去訪人的，可以寫福音信；不喜歡寫信的，可以打電話。任何一條路你都可以找到願意接受的人。總之，你們要多實行，多研究，以後也許還會找到別的得人的方法。

### 作乳母餵養小羊

第二步是作乳母餵養小羊。主耶穌在約翰二十一章問彼得：你愛我麼？若是愛我，就餵養我的小羊。（15。）我們不僅是把人救來，接著還要餵養他們。好像乳養的母親顧惜自己的孩子。（帖前二 7。）我看見有一對夫婦，受浸幾個月來，已經帶了十六個人得救，其中有三分之一經常聚會。當他們站起來作見證，就好像帶了一群孩子的母親一樣。所以新路是行得通的。但是無論怎樣行得通，還是在乎人去走。我們只要勞苦，餵養人，就能把人留住，使他們在生命裡長大。

## 成全聖徒，建造基督的身体

第三步是成全聖徒，建造基督的身体。這一步乃是要應驗以弗所四章。那裡所說所有的恩賜都是為著成全聖徒。那些被成全的聖徒也去成全別人，結果大家都會作職事的工作，就是建造基督的身体。我們在身体的事奉裡，一定要成全聖徒，使他們個個都能作使徒、申言者、傳福音者、牧人和教師等有恩賜的人所作的。有恩賜的人暫時先作，等到聖徒會作了，也去成全別人。這樣到一個地步，個個都能作，也都能成全別人了。

## 為主申言，建造召會

第四步是為主申言，建造召會。關於申言，保羅在林前十四章說得很清楚。首先，他說我們都要切慕申言；（1；）而申言並不是說預言，乃是對人講說建造、勉勵和安慰。（3~5。）並且，這申言是我們個個都能的，為要叫人學習，得勉勵。（31。）申言不但是我們每個信徒的本能，也是為著身体最超越的恩賜。（12。）一個地方召會裡若沒有申言，就沒有超越的恩賜。老路裡的實行並沒有運用這超越的恩賜。現今，為著身体的事奉，我們都需要學習、操練、運用申言這超越的恩賜為主說話，說出主來，並把主說到人裡面，好建造召會，基督的身体。

## 召會事奉中福音祭司獻祭的三步

### 宣揚福音救得罪人，作祭物獻與神

最後，我們要來看召會事奉中福音祭司獻祭的三步。頭一步，宣揚福音，把救得的罪人，當作祭物獻與神。（彼前二 9 下，5 下，羅十五 16。）我們切不要僅僅救得罪人，卻不把他當作祭物獻給神。這其間的分別很大。你救來一個人，就要獻上一個人。你要為這事禱告，或者同他一起禱告，把他當作祭物，鄭重的獻給神。

### 餵養信徒，使他們在生命上長大，將自己作祭物獻與神

獻祭的第二步是餵養信徒，使他們在生命上長大，也將自己當作祭物獻與神。我們用話奶餵養初生的嬰孩，使他長大，（彼前二 2，）到那時候，我們就照著羅馬十二章一節，藉著神的憐恤勸他，使他也能把自己當作一個活祭獻與神。這和你當初救他的時候，把他當作祭物獻與神是不同的。那時他是個嬰孩；現在他已經長大了，他自己可以把自己當作活祭獻給神。

用全般的智慧，警戒、教導聖徒各人，好將他們一一的在基督裡成熟的獻與神

福音祭司獻祭的第三步是，我們這些傳福音的人，用全般的智慧，警戒各人，教導各人，好將他們一一的在基督裡成熟的獻與神。（西一 28。）這事並不容易，所以保羅說，他是照著主在他裡面大能的運行，勞苦奮鬥。

（西一 29。）這不僅是工作，更是奮鬥。所以我們需要為此勞苦奮鬥，就像參加奧林匹克運動比賽，要得冠冕，或者與人摔跤得勝，都需要竭力奮鬥。目標就是把聖徒一個一個長大成熟的獻與神。這就是以弗所四章所說的，長大成人，滿有基督身體長成的身量。（13。）這也就是完成了基督身體的建造。

我希望你我既生在這個時代，又能聽見這些話，真能把自己投進這新路的流裡，跟上主的帶領。我們是這樣在身體裡生活、事奉，並且帶領別人在身體裡生活、事奉，使每一個人都能和我們一樣，盡肢體的功能，並活在身體裡；結果，我們能作的，他們也能作。我們眾人個個盡功用，並且配搭事奉；是個個的，也是身體的。惟有這樣，神才能完成祂的旨意。這是我們事奉的定理，也是神的定律。我們蒙主憐憫，所傳給弟兄姊妹的，都不是隨便、輕易的；乃是根據聖經，經過多方考慮和研究的。但願主憐憫我們。這新路的遠景是很光明的，願我們眾人都能竭力行在其中。